第 50 屆全國技能競賽
優勝選手獎金領據(青年組)

茲收到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支付第 50 屆全國技能競賽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職類優勝選手（請勾選）

☐第 1 名獎金 12 萬元。

☐第 2 名獎金 6 萬元。

☐第 3 名獎金 4 萬元。

姓　　名：　　（選手親自簽名）

身分證字號　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連 絡 電 話：

選手本人之銀行或郵局存款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處
注意事項：1.存摺封面影本之帳號需清晰可辨識。 2.請勿使用「提款卡」影本。

中華民國　109　年　9　月　　日

備註：

1. 請選手填妥簽名並黏貼存摺封面影本，於 109 年 10 月 5 日前以掛號寄至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(40873 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501 號 6 樓競賽科)，逾期不予受理，連絡電話：04-22595700#502(陳專員)。
2. 如有任何塗改，請於塗改處簽名或蓋章。